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

2021年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概况

第二部分 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2021年单位预算表

一、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 单位收支总表

八、 单位收入总表

九、 单位支出总表

十、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第三部分 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概况

#### 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的前身是琼山市（县）供销合作联社，琼山县供销合作联社成立于1951年，1994年改名为琼山市供销合作联社，2012年经海编[2012]3号文件批准更名为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为财政预算全额拨款的正科级事业单位，隶属海口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受委托继续管理原琼山市供销合作联社部分基层社和下属企业，履行供销联社的职责。核定财政全额预算管理事业编制12名，现在职事业单位编制人数6人，其他人员1人（提前退养），离退休人数38人，遗属人员3人。

第二部分 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2021年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部门收支总表

八、部门收入总表

九、部门支出总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第三部分 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66.16万元。其中，收入总计166.16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166.16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166.16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5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89万元、商业服务等支出106.43万元和住房保障支出7.29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66.1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1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党建新标杆工作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8.55万元，占 23.20%；卫生健康（类）支出13.89万元，占8.3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106.43万元，占64.05%；住房保障（类）支出7.29万元，占4.39%。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9.6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53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缴费基数调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24.6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39万元，主主要是人员工资缴费基数调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4.20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5.1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77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缴费基数调整。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8.76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1年预算数为86.4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24万元，主要各项经费调整。

7.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2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万元，主要是项目经费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住房保障支出2021年预算数为7.29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三、关于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146.1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4.8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11.2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 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下降/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根据×××（如外事部门等）安排的2021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1.0团组：目的地为无，人数为0人，天数为0天，主要任务为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下降

/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计划接待0批0人。

（二）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下降/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根据×××（如外事部门等）安排的2021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0次，出国（境）0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1.0团组：目的地为无，人数为0人，天数为0天，主要任务为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0。下降/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下降/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计划接待0批0人。

五、关于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和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运输（项）2021年预算数为0万元，和上年预算数持平。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离堆贮存（项）2021年预算数为0万元，和上年预算数持平。

六、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

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收入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健康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2021年收支总预算166.16万元。

 七、关于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2021年收入预算166.16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经费拨款收入166.16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1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党建新标杆工作项目。

八、关于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2021年支出预算166.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6.16万元，占87.96%；项目支出20万元，占12.04%。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1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党建新标杆工作项目。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海口市城郊供销合作社单位1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20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 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 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

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 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 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 费、抚 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 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差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 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 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 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 费指 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 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及燃料费、 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 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 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 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 费用。